

## 桥林街道周营村2025年机械租赁服务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 JSXJ-2025-014)

项目所在地: 江苏省南京市浦口区

### 一、招标条件

本桥林街道周营村2025年机械租赁服务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 招标人为南京市浦口区桥林街道周营村村民委员会。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他。

###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桥林街道周营村2025年机械租赁服务, 具体采购需求详见采购文件第四章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桥林街道周营村2025年机械租赁服务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桥林街道周营村2025年机械租赁服务: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材料, 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一年内 (任意一个月) 的会计报表) (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 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成立不满一年的无需提供)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根据项目需求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相关加盖公章的承诺函)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半年内 (至少一个月)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2025-09-11 09:00到2025-09-17 17:00

获取方式: 现场获取: 凡有意向参加本次采购的供应商, 须携带登记资料 (1、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2、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或单位介绍信原件3、法人及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所有材料须加盖公章) 至南京市雨花台区创智大厦南楼503室现场获取采购文件。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09-22 14:30

递交方式：现场递交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09-22 14:30

开标地点：南京市雨花台区创智大厦南楼503室

## 七、其他

项目概况：

桥林街道周营村2025年机械租赁服务采购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南京市雨花台区创智大厦南楼503室获取采购文件或线上获取，并于 2025年9月22日14点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JSXJ-2025-014

项目名称：桥林街道周营村2025年机械租赁服务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60万元人民币

最高限价：本项目以“机械租赁单价清单（元/台班）”为基准价，以100%的折扣率为最高限价

采购需求：桥林街道周营村2025年机械租赁服务，具体采购需求详见采购文件第四章

服务期限：合同签订后至服务完成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材料，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会计报表）（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成立不满一年的无需提供）；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根据项目需求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相关加盖公章的承诺函）；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半年内（至少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注：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推行信用承诺制的通知》（宁财购通〔2021〕5号）的规定，以上（2）-（6）涉及的证明材料，供应商可以在投标文件中一次性提交，也可以

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满足相应条件的书面承诺书（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暨信用承诺书），不再需要提供上述涉及的证明材料。

供应商投标文件中仅提供信用承诺书而未提供涉及的证明材料的，须在成交后，另行提供上述由信用承诺书替代的证明材料（一式三份），材料须加盖公章并胶装提交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核验。经核验无误后，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发出中标通知书。

不适用信用承诺的情形：

- （一）供应商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
- （二）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
- （三）其他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不适用信用承诺的情形。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5年9月11日至2025年9月17日，每天上午09:00至11:30，下午14:00至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南京市雨花台区创智大厦南楼503室

方式：

①现场获取：凡有意向参加本次采购的供应商，须携带登记资料（1、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2、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或单位介绍信原件3、法人及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所有材料须加盖公章）至南京市雨花台区创智大厦南楼503室现场获取采购文件。

②网上获取：请将现场获取的登记资料扫描件及文件费转账成功截图回至我公司邮箱（1173903656@qq.com）；谢谢！我们将以电子邮件方式发送竞争性磋商文件。

材料费：100元/套，售后不退。（支付宝账号：18251952003，需备注项目名称+公司名称）

四、响应文件提交

开始时间：2025年9月22日14点00分（北京时间）

截止时间：2025年9月22日14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江苏协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地点：南京市雨花台区创智大厦南楼503室）。

纸质响应文件一式叁份（正本壹份、副本贰份），电子版响应文件壹份，U盘形式，随纸质响应文件正本同时递交。当电子版文件和纸质正本文件不一致时，以纸质正本文件为准。电子版文件用于辅助评审和存档，供应商需承担前述不一致造成的不利后果。

五、开启

时间：2025年9月22日14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江苏协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地点：南京市雨花台区创智大厦南楼503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7.1拒绝下述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参与政府采购活动。采购代理机构在供应商购买采购文件时，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供应商在采购公告发布之日前的信用记录并保存。

#### 7.2 供应商需提供“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暨信用承诺书”

1、凡在南京地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事先登录“信用南京”([www.njcredit.gov.cn](http://www.njcredit.gov.cn))或“南京公共采购信息网”(<https://njgc.jfh.com/>)主页“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档案”栏目进行注册登记。由于特殊原因未及时注册的供应商可先行获取采购文件，但必须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2天前办理登记注册手续。

2、“《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暨信用承诺书》”是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必备材料之一，供应商需每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先登录诚信档案管理系统在线打印其“《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暨信用承诺书》”，经法定代表人签名和单位盖章后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提交。“《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暨信用承诺书》”在线打印时间要求：必须是在采购文件发布之日起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

3、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档案管理系统客服电话：025-52718366；供应商可就用户注册与打印“《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暨信用承诺书》”等事宜进行咨询。

#### 7.3 集中现场考察或答疑

采购人不组织，供应商可自行联系采购人。未考察现场或考察工作不详细的供应商成交后，不得以不了解现场情况为理由向采购人提出任何索赔或其他要求，对此采购人不承担责任并将不作任何答复。

#### 7.4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采购政策：

-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 (2) 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 (3) 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
- (4) 政府采购鼓励采购节能环保产品

#### 7.5 公告媒体

(1) 本采购公告在“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jszbtb.com>)公示发布，敬请各供应商关注；

(2) 有关本次采购存在变动或修改，敬请各供应商及关注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cgp-jiangsu.gov.cn/>)发布的关于本项目的信息更正公告；

####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南京市浦口区桥林街道周营村村民委员会

地 址：江苏省南京市浦口区明茵路1号

联系人：滕会计

联系方式： 1595182078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江苏协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南京市雨花台区创智大厦南楼503室

联系方式： 18251952003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孔波

电 话： 18251952003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南京市浦口区桥林街道周营村村民委员会

地 址：江苏省南京市浦口区明茵路1号

联 系 人：滕娟

电 话： 15951820789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江苏协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南京市栖霞区迈皋桥创业园科技研发基地寅春路18号-SQ140

联 系 人： 孔波

电 话： 18251952003

电 子 邮 件： 1173903656@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孔波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 （盖章）